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建设项目 （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要求，2024 年 9 月 27 日，由建设单位、报告编制单位组成验收组对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智能制造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调试以及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看了现场，审阅了《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下简称《监测报告》）和工程建设、调试等相关资料，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情况

（1）建设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智能制造升级建设项目位于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禅西大道东侧、葛仙路西侧、东八路以南地块，中心点经纬度为北纬 22.950903°，东经 113.062467°。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审批规模为年生产汽车护杠 100 万套、汽车行李架 10 万套、汽车侧杠 70 万套，年组装电动踏板 8 万套、电动尾门 33 万套、电动后视镜 3.5 万套、电动座椅 1 万套、汽车空气净化器 5 万套、辅助便道系统 1 万套。项目总投资 45217 万元，占地面积 50272.49 平方米，拟建设 3 栋 5 层的厂房、2 栋 5 层的生活宿舍楼，总计建筑面积约为 110392 平方米。从业人数为 1500 人（其中 1000 人为生产车间两班倒，500 人为行政等一班制），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16 个小时（两班倒，每班 8 个小时）。厂区内部分设员工食堂与宿舍。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一期（以下简称“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所有的建筑，部分叉车和空压机，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措施，建设了收集能力大于 320m³ 的事故废水收集设施。以上建设内容纳入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

待建工程纳入后续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验收组人员签名：





本项目于2019年2月28日获得原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顺管乐环审（2019）第0027号。2024年5月完成建设，2024年6月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40606752097773B001X），2024年8月开始投入使用。

（3）验收工况

调试监测期间，本项目设备设施均正常运行。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乐从污水处理厂处理。

2、噪声

本项目已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震及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经监测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3、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处置符合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和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有关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已按照环评和审批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设施，在项目和环保设施调试正常运行的情况下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地表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乐从污水处理厂处理，对水环境影响不大。

2、噪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所在厂区边界昼夜噪声达到标准要求，没有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没有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建设过程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

验收组人员签名：

--

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本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环境管理

- 1、做好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完善各项运行台账、记录等。
- 3、后续建设工程应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 1。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7日



验收组人员签名：

附表1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建设项目（一期）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单位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名
1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4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